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COMPANY RUSAL, INTERNATIONAL
PUBLIC JOINT-STOCK COMPANY**

(根據澤西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在俄羅斯聯邦存續的國際公司)

(股份代號：486)

**持續關連交易
熱能供應合約**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有關先前披露的熱能供應合約的公告。

本公司宣佈，本集團成員公司已與En+的聯繫人訂立合約，據此，En+的聯繫人同意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供應熱能(「新熱能供應合約」)。

新熱能供應合約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有關先前披露的熱能供應合約的公告。

本公司宣佈本集團成員公司已訂立新熱能供應合約，詳情如下：

| 合約日期 | 買方 (本集團 成員公司) | 供應商 (En+的聯繫人) | 合約期限 | 熱能形式 | 估計年度將予供應的 熱能量(概約) |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估計應付代價 (不包括增值稅) | 付款條款 |
|------------------|----------------------|------------------------------|--------------------|----------------|---|---|--|
| | | | | | | (美元) | |
| 1 二零二五年 一月九日 | RUSAL Taishet LLC | Baikalenergo JSC | 直至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購買熱能 (水、蒸汽) | 熱能： 二零二五年：10,531.53 千兆卡 二零二六年：10,531.53 千兆卡 冷卻劑： 二零二五年：730.9655 立方米 二零二六年：730.9655 立方米 | 二零二五年：218,805 二零二六年：207,440 <i>(附註1)</i> | 不遲於目前賬期(月份)的第 18日支付熱能總額的35%。 不遲於目前賬期(月份)的最後 一日支付熱能總額的50%。 不遲於下個賬期(月份)的第 10日支付接收的實際熱能款項 與先前支付款項之間的差額。 |
| 2 二零二五年 一月九日 | RUSAL Taishet LLC | Baikalenergo JSC | 直至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購買熱能 (水、蒸汽) | 熱能： 二零二五年：4,247.23 千兆卡 二零二六年：4,247.23 千兆卡 冷卻劑： 二零二五年：248.0828 立方米 二零二六年：248.0828 立方米 | 二零二五年：90,313 二零二六年：87,253 <i>(附註2)</i> | 不遲於目前賬期(月份)的第 18日支付熱能總額的35%。 不遲於目前賬期(月份)的最後 一日支付熱能總額的50%。 不遲於下個賬期(月份)的第 10日支付接收的實際熱能款項 與先前支付款項之間的差額。 |
| 3 二零二五年 一月九日 | RUSAL Bratsk PJSC | Baikal Energy Company LLC | 直至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購買熱水熱能 | 熱能： 二零二五年：851.5472 千兆卡 二零二六年：851.5471 千兆卡 二零二七年：851.5471 千兆卡 冷卻劑： 二零二五年：2,637.6904 立方米 二零二六年：2,637.6904 立方米 二零二七年：2,637.6904 立方米 | 二零二五年：12,652 二零二六年：13,014 二零二七年：13,414 <i>(附註3)</i> | 當月第18日預付款(35%)，當 月第30日支付(50%)，不遲於 結算後月份的第10日支付實 際餘額(15%)。 |
| 預計應付代價 總額(美元) | | | | | | 二零二五年：321,770 二零二六年：307,707 二零二七年：13,414 | |

附註：

1. 熱能費率依據伊爾庫茨克地區關稅服務令。熱能費率為 1,848.98 至 1,997.92 盧布／千兆卡。冷卻劑費率為 35.55 至 36.82 盧布／立方米。估計應付代價將作為相互義務抵銷。
2. 熱能費率依據伊爾庫茨克地區關稅服務令。熱能費率為 1,848.98 至 1,997.92 盧布／千兆卡。冷卻劑費率為 35.55 至 36.82 盧布／立方米。估計應付代價將作為相互義務抵銷。
3. 熱能費率依據伊爾庫茨克地區關稅服務令。二零二五年熱能費率為 1,277.04 盧布／千兆卡。二零二六年熱能費率為 1,327.17 盧布／千兆卡。二零二七年熱能費率為 1,366.98 盧布／千兆卡。二零二五年冷卻劑費率為 24.22 盧布／立方米。二零二六年冷卻劑費率為 25.48 盧布／立方米。二零二七年冷卻劑費率為 26.56 盧布／立方米。估計應付代價將作為相互義務抵銷。

年度交易總額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81 條，新熱能供應合約及先前披露的熱能供應合約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應合併計算，原因為該等合約乃由本集團成員公司與 En+ 的聯繫人訂立，且各合約的標的事項均與 En+ 的聯繫人向本集團供應的熱能有關。

根據新熱能供應合約及先前披露的熱能供應合約，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應向 En+ 的聯繫人支付的年度交易總額估計分別約為 11.765 百萬美元、3.482 百萬美元及 13,414 美元。

新熱能供應合約的合約價格乃參照市價後達致，所依據條款不遜於俄羅斯市場有關同類同質熱能的現行條款及 En+ 的聯繫人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年度交易總額源自新熱能供應合約和先前披露的熱能供應合約項下的合約總價(乃基於本集團當年的熱能需求)。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訂立新熱能供應合約的目的是獲取本集團生產流程及其設施所需的熱能。就上表中的第1及2號合約而言，Baikalenergo JSC為伊爾庫茨克地區的唯一熱能供應商，而費率依據伊爾庫茨克地區關稅服務令釐定，故就此訂立相關新熱能供應合約。就上表中的第3號合約而言，Baikal Energy Company LLC為布拉茨克市境內統一的熱能供應組織，而費率由伊爾庫茨克地區物價局管理，故就此訂立相關新熱能供應合約。本公司認為新熱能供應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對本公司有利，原因為有關地區沒有替代供應商。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新熱能供應合約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而新熱能供應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Vladimir Kolmogorov先生(彼為En+的董事長、En+擁有的Internationa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En+ Holding的董事長，以及En+(為Baikalenergo JSC及Baikal Energy Company LLC各自之控股公司)擁有的EN+ GENERATION JOINT STOCK COMPANY的董事長)外，概無董事於新熱能供應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Vladimir Kolmogorov先生並無就批准新熱能供應合約的董事會決議案投票。

上市規則的涵義

Baikalenergo JSC及Baikal Energy Company LLC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En+，En+持有各實體90%以上的已發行股本。

Baikalenergo JSC及Baikal Energy Company LLC各自為En+的間接附屬公司，因此為En+的聯繫人，而En+則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Baikalenergo JSC及Baikal Energy Company LLC各自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因此，新熱能供應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新熱能供應合約和先前披露的熱能供應合約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估計年度交易總額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該等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僅受上市規則第14A.35及14A.68條所載的公告規定、第14A.49、14A.55至14A.59、14A.71及14A.72條所載的年度審核規定以及第14A.34及14A.50至14A.54條所載的規定所規限。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新熱能供應合約及先前披露的熱能供應合約的詳情將在適當時按照上市規則第14A.71條的規定列入本公司的相關年報及賬目。

主要業務活動

本公司主要從事鋁(包括合金及增值產品)和氧化鋁的生產和銷售。

Baikalenergo JSC主要從事產生熱能和電力，生產、傳輸和分配蒸汽和熱水(熱能)，以及支持熱力網路運營的活動。

Baikal Energy Company LLC主要從事發熱及發電。

En+ 為全球領先的垂直一體化鋁業與水力發電生產商。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規定，否則以下表述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 | | |
|---------------|---|---|
| 「本公司」 | 指 | United Company RUSAL, international public joint-stock company，根據澤西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在俄羅斯聯邦存續的國際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
| 「持續關連交易」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 |
| 「En+」 | 指 | EN+ GROUP International public joint-stock company，為根據俄羅斯聯邦法律設立的程序及俄羅斯聯邦「國際公司及國際基金」法登記的公司，並且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
| 「百分比率」 | 指 | 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所指的百分比率。 |
| 「先前披露的熱能供應合約」 | 指 | 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本集團成員公司與 En+ 的聯繫人訂立的熱能供應合約，據此 En+ 的聯繫人同意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供應熱能。 |
| 「主要股東」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為及代表

**United Company RUSAL,
international public joint-stock company**

總經理、執行董事

Evgenii Nikitin

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

於本公告之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執行董事為 *Evgenii Nikitin* 先生、*Natalia Albrekht* 女士及 *Elena Ivanova* 女士，非執行董事為 *Vladimir Kolmogorov* 先生、*Semen Mironov* 先生及 *Aleksander Danilov*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Christopher Burnham* 先生、*Liudmila Galenskaia* 女士、*Kevin Parker* 先生、*Evgeny Shvarts* 博士、*Anna Vasilenko* 女士及 *Bernard Zonneveld* 先生（主席）。

本公司刊發的所有公告分別可於下列網站連結查閱：<http://www.rusal.ru/cn/investors/info.aspx> 及 <http://rusal.ru/investors/info/moex/>。